

证券简称：大连热电

证券代码：600719

编号：临2014-005

#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公司及股东、关联方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——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股东、关联方、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》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大连监管局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股东、关联方、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工作的通知》（大证监发【2014】28号）要求，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对公司的股东、关联方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履行情况进行了自查。现将公司及其股东、关联方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情况专项披露如下：

为解决与控股股东大连市热电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热电集团）之间的同业竞争，公司于2011年12月23日发布了《关于大连市热电集团有限公司避免同业竞争有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》，热电集团承诺将采用资产重组、整体上市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，并在完成股权变更登记的十二个月内，解决热电集团与公司存在的潜在同业竞争问题。公司股票于2013年2月18日停牌，进入重大资产重组阶段，在12月9日召开的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未获得通过。

截至披露日，尚未履行完成《关于大连市热电集团有限公司避免同业竞争有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》中的承诺事项。为了保证公司的市场主体地位，避免发生有损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，经与公司股东单位以及

公司实际控制人大连市国资委沟通论证，公司及控股股东热电集团承诺：通过发行股份吸收合并热电集团，是解决关联交易、同业竞争最彻底、最可行的方式，将坚持这一整体思路不变；在平衡和兼顾各方股东及投资者利益的基础上，进一步完善重组方案，并在2014年年内重新启动重组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4年2月13日